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9-002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农发展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农集团”)的通知,获悉圣农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	质押开始日期(自起算)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圣农集团	是	14,000,000股	2019年1月1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47%	融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圣农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566,619,594股,占公司总股本45.71%。此次质押完成后,圣农集团累计质押117,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0.65%,占公司总股本的9.44%。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4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莱州伟隆阀门有限公司近日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9年1月10日取得了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营业执照》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主要事项

变更项目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阀门、机械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制造、销售:阀门、机械配件;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进出口及限制进出口的技术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新增营业执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326586162M

(二)名 称:莱州伟隆阀门有限公司

(三)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四)住 所:山东莱州市沙河镇南郑村

(五)法定代表人:范传伟

(六)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七)成立日期:2002年06月05日

(八)营业期限:2002年06月05日至2022年06月05日

(九)经营范围:制造、销售:阀门、机械配件;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公告编号:临2019-007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恩贝”)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1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出席审议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审议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以书面形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房屋土地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兰溪市康恩贝大道1号的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产业园区内建筑面积 21,654.52平方米的房屋和面积83,669.56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资产(资产评估参考 7,538万元)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8,0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的标的为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起一年期限内公司在贷款期限内办理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2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19-002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3日及2018年5月17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分别于2018年7月2日及2018年8月3日披露了《公司关于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及《公司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回购进展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9-003

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盛制药”)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即某一时点单笔或多笔进行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并定期存款。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起二年内,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投投公司管理层的审批事宜。《详见公司2017-008、008号公告》。

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了《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网上银行签订电子合同),决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办理结构性存款产品业务,相关手续已于2019年1月15日办理完毕,主要内容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产品要素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名称: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JXJXCJ5645

结构性存款货币:人民币

认购金额:3,000万元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6%或3.85%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2019年1月15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19年2月15日

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主要内容

投资者:方盛制药、银行:广发银行;

1.产品要素:详见“一、结构性存款产品要素”

2.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结构性存款期满后,广发银行将按到账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3.结构性存款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的比例范围在20%-100%,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可转债)等金融资产的占比区间为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4.本合同及相关文件项下产生的任何纠纷如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应向银行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948,380,894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104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公司股东大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董事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方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948,380,894	100	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948,380,894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104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公司股东大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董事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方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948,380,894	100	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00001 证券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2

金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次大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接到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内蒙古金宇生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控股”)关于质押本公司股份的通知,生物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9,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2019年1月14日至2020年1月17日。上述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生物控股质押股份的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1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9%。

一、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生物控股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融资融券,生物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上市公司分红等。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生物控股将采取补充质押或补充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生物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122,304,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45%,其中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数量为77,905,000股,占生物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63.7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66%。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2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9-001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获批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生物”或“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隆”)近日收到国家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立项通知,由西安天隆牵头承担的“发光数字基因扩增分子检测”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获批立项。该项目目标是为了形成功能健全、质量稳定可靠的发光数字PCR基因扩增分子检测仪器,为生命科学和精准医疗研究、食品安全和环境检测生物检测、法医学和海关检验检疫鉴定等需要核酸检测确定的应用需求提供测试技术支持。有关项目内容需要介绍如下:

1.项目名称:发光数字基因扩增分子检测仪器

2.项目编号:2018YFF01012100

3.项目牵头单位: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

4.项目中央财政专项经费预算:人民币1575万元

5.项目研发团队:该项目采用产学研用相结合的模式,由西安天隆科技有限公司牵头,与西安交通大学、北京理工大学、西北工业大学、中国科学院西安分院、东南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研究所等共同承担。

“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为落实《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等任务设立“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重点专项。专项以关键核心技术和部件的自主研发为突破口,聚焦高端通用科学仪器设备和专业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的仪器开发、应用推广、工程化和产业化研发,带动科学仪器系统设备创新,并有效提升我国科学仪器设备行业整体创新水平与自我装备能力。

以上项目获批立项对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05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月24日,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八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6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临2018-011号《关于使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过程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未发生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且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截止2018年1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按照公司的质押银行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19-008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任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接到职工监事杨海龙先生的书面辞呈。由于工作原因,杨海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杨海龙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之前,杨海龙先生同意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公司监事会对杨海龙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鉴于杨海龙先生的辞任,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的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黄新保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1年1月15日,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特此公告。

附件:黄新保先生简历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19-009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1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9月30日发布实施《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2018年10月26日施行)。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内容予以修改。

另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成员人数条款进行调整,即公司董事会成员将由9名董事变更为11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为4人。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回购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四)项所规定的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同意。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回购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四)项所规定的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同意。
4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5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6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19-009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1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9月30日发布实施《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8]29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2018年10月26日施行)。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内容予以修改。

另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成员人数条款进行调整,即公司董事会成员将由9名董事变更为11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为4人。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回购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四)项所规定的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同意。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回购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四)项所规定的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同意。
4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一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5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6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股份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948,380,894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104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以公司股东大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董事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方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948,380,894	100	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编号:临2019-007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材料已于2019年1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监事。公司董事应参加表决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公司5名监事参阅了相关议案材料。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19-009号)。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相关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拟对公司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进行相应的修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变更为“由11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适时增补董事成为员。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经公司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推荐陈永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1年1月15日。

经审阅上述候选人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其所聘任的职位。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变更为“由11名董事组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适时增补董事成为员。为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经公司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推荐卢太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1年1月15日。

经审阅上述候选人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其所聘任的职位。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2017年度)会议已审议通过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年度服务费用合计为366万人民币(其中财务报表审计为309万元,内控审计为7万元),此费用不包含长信信达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信达地产”)所需审计费用。

鉴于公司已完成对长信信达地产的重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将长信信达地产纳入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并进行年度审计。因此,在之前确定的年度服务费用(366万元)基础上,拟增加长信信达地产年度审计费用117万元,增加之后的2018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合计483万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第八十三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第八十三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10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9-010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十三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31日 上午9: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七)召开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增加2018年度公司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1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需要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予以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7	信达地产	2019/1/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他人办理的,须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

2019年1月24日8:30-11:30及13:00-17:0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

联系人:李可心、余隼翥

联系电话:010-82190959

传 真:010-82190933

六、其他事项

股东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信达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9-010号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十三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31日 上午9: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北京国际大厦A座10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执行。

(七)召开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增加2018年度公司审计费用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1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登记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需要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予以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